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 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約聘人員 施宥安

電話：05-2949193#06

電子信箱：nightwhiteimh@mail.cyhg.gov.tw

電子公文

受文者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特字第110005081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個案輔導摘要表嘉義縣學校填寫20210226

主旨：有關本縣「目睹家庭暴力及少年案件知會單」改採「就學輔導回復平台」回覆1案，請貴校自本(110)年3月起併附「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個案輔導摘要表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辦理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09年5月12日府教學特字第1090099958號函諒達。
- 二、請學校依據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之輔導處遇辦理原則，召開校內個案會議，並評估啟動三級輔導機制。
- 三、請貴校於受理轉知後2週內至「就學輔導回復平台」填寫資料，並將「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及少年個案輔導摘要表」(如附件)上傳至該平台，俾利了解關於個案後續處理情況，以期減緩個案所受之傷害。
- 四、本案涉及個人資料，相關資料請予以妥善保密，不得移作他用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公私立高中職學校(嘉義縣立永慶高級中學、嘉義縣立竹崎高級中學除外)